



会盟振华会计师事务所

Huimeng Zhen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河南会盟振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河南浉池县御景公馆 4F413
电话: 0398-4888656
邮编: 472000

审计报告

豫会振审〔2025〕146号

浉池县红十字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浉池县红十字会(以下简称“贵单位”)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业务活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单位的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单位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运营能力，并运用持续运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单位、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单位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



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运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单位持续运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单位不能持续运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会盟振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2025年11月12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湘池县红十字会

2024-12-31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0,062.73	68,567.84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应收账款	3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存货	6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70,062.73	68,567.84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固定资产原价	31						
减：累计折旧	32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13,778.72	13,683.83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56,284.01	54,884.01
受托代理资产	51			净资产合计	110	70,062.73	68,567.84
资产总计	60	70,062.73	68,567.8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70,062.73	68,567.84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通山县红十字会

2024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2,202.99		12,202.99	183.80		183.80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720.00	235,000.00	235,720.00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234.92		234.92	120.31		120.31
收入合计	11	13,157.91	235,000.00	248,157.91	304.11		304.11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330,000.00	330,000.00		1,400.00	1,400.00
（二）管理费用	21	399.00		399.00	399.00		399.00
（三）筹资费用	24						
（四）其他费用	28	17.00		17.00			
费用合计	35	416.00	330,000.00	330,416.00	399.00	1,400.00	1,799.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12,741.91	-95,000.00	-82,258.09	-94.89	-1,400.00	-1,494.89



澠池县红十字会

2024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澠池县红十字会（以下简称“本单位”），是经澠池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批准注册成立，于 2021 年 08 月 11 日换发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1221MB0R39997U；住所：澠池县黄河路东段；法定代表人：张江涛；开办资金：人民币柒仟三百二十元整。

业务范围：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开展经常性的救灾准备工作、社会募捐和筹措救灾款物；普及卫生救护和防病治病知识；组织会员、志愿工作者开展服务活动和其他人道主义工作，依法开展募捐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单位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单位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单位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单位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 1 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单位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单位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移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单位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单位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8.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单位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单位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券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单位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9.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双倍余额递减法、年数总和法）计算。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0.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等。

11.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办法：

本单位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12.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单位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3.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单位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本单位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4.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5.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会费收入、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单位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单位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会费收入，在实际收到时确认收入；如果一次性收取多年会费时，按照会费的实际所属年度分期确认收入。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单位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16. 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单位支出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等。

(1) “业务活动成本”科目，核算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成本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科目，核算民间非营利组织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68,567.84	70,062.73
合计	68,567.84	70,062.73

(二)、非限定性净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13,778.72	304.11	399.00	13,683.83
合计	13,778.72	304.11	399.00	13,683.83



(三)、限定性净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限定性净资产	56,284.01		1,400.00	54,884.01
合计	56,284.01		1,400.00	54,884.01

(四)、捐赠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收入		
非限定性收入	183.80	12,202.99
合计	183.80	12,202.99

(五)、上级补助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收入——博爱卫生站建设		235,000.00
非限定性收入——志愿者招募经费		720.00
合计		235,720.00

(六)、其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	120.31	234.92
合计	120.31	234.92

(七)、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支出——博爱卫生站建设	1,400.00	330,000.00
合计	1,400.00	330,000.00



(八)、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支出	399.00	399.00
其中：办公费	399.00	399.00
合计	399.00	399.00

(九)、其他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		17.00
合计		17.00





营业执照

(副本)(2-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221MA9NEPPN6Q

名称 河南会盟振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桂菊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税务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3年0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三门峡市渑池县城关镇新兴街御景公馆北4楼413室

登记机关



2023 年 01 月 04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会盟振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赵桂菊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三门峡市渑池县城关镇新兴街御景公馆北4楼413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120016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审批（2023）1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3年3月15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3年3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